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9〕185号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及其发行的相关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安集团”）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并分别于2014年11月6日发行“14中信国安MTN002”、2015年4月27日发行“15中信国安MTN001”、2015年10月13日发行“15中信国安MTN003”、2015年12月15日发行“15中信国安MTN004”、2016年3月8日发行“16中信国安MTN001”、2016年12月15日发行“16中信国安MTN002”、2018年6月27日发行“18中信国安MTN001”以及2018年8月1日发行“18中信国安MTN002”。根据有关法规要求，按照联合资信关于国安集团的跟踪评级安排进行本次跟踪评级。

表1 截至2019年6月底公司存续债券情况（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余额	起息日	到期兑付日
14 中信国安 MTN002	10.00	10.00	2014/11/06	2019/11/06
*15 中信国安 MTN001	30.00	30.00	2015/04/27	2020/04/27
*15 中信国安 MTN003	30.00	30.00	2015/10/13	2020/10/13
15 中信国安 MTN004	20.00	20.00	2015/12/15	2020/12/15
16 中信国安 MTN001	16.00	16.00	2016/03/08	2021/03/08
16 中信国安 MTN002	20.00	20.00	2016/12/15	2019/12/15
18 中信国安 MTN001	12.00	12.00	2018/06/27	2021/06/27
18 中信国安 MTN002	12.00	12.00	2018/08/01	2021/08/01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注：存续期债券中标注为*的债券为永续中期票据，所列兑付日为首次赎回权行权日。

2019年4月28日，国安集团未按期偿付“15中信国安MTN001”利息，构成实质性违约。2019年4月29日，联合资信将国安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下调至C，“14中信国安MTN002”、“15中信国安MTN001”、“15中信国安MTN003”、“15中信国安MTN004”、“16中信国安MTN001”、“16中信国安MTN002”、“18中信国安MTN001”和“18中信国安MTN002”的信用等级下调至C。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邮编：100022

http://www.lhratings.com



2019年5月9日，公司对外披露《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对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结论。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国安集团2018年度出现重大经营亏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54.32亿元，累计未分配利润-85.9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65.01亿元，资产负债率86.11%，表明国安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述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截至2018年底，国安集团（合并）资产总额为1981.57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75.18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10.17亿元）；2018年，国安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064.84亿元，利润总额-35.09亿元。资产方面，截至2018年底，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为155.78亿元，同比下降48.12%，其中公司本部货币资金33.85亿元，受限规模为33.47亿元；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合计789.89亿元，对公司营运资金占用明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110.61亿元和295.18亿元，同比变化不大，其中8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布于公司各下属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公司对外投资的多个基金，资产变现能力弱；长期应收款为76.86亿元（其中委托贷款32.96亿元），由于部分委托贷款对象经营困难，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62亿元并不充分，未来进一步计提坏账准备可能性大。债务方面，截至2018年底，公司全部债务为1322.33亿元，同比下降12.41%。其中，短期债务695.93亿元，长期债务626.40亿元。盈利方面，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4.84亿元，受营运成本及财务费用上升影响，当期利润总额大幅亏损35.09亿元；公司所有者权益中的未分配利润受当期经营亏损影响降至-85.92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下降至275.18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至86.11%。现金流方面，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14.44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70.55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125.71亿元。

2019年8月30日，国安集团对外披露了未经审计的2019年上半年财务报表。截至2019年6月底，国安集团（合并）资产总额为1844.91亿元，较年初减少136.66亿元，其中货币资金减少72.85亿元。2019年1-6月，国安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96.72亿元，利润总额-17.28亿元，大幅亏损导致国安集团所有者权益进一步降至238.30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214.96亿元），资产负债率升至87.08%。

此外，联合资信还关注到国安集团以下不利事件：

1、国安集团于2019年3月15日对外发布《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称：公司相关资产因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绿港支行”）、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被司法冻结，公司相关资产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其中，公司与中关村银行、北京银行绿港支行诉讼事项已达成和解。

2、自2019年4月28日公司存续债券实质性违约以来，国安集团旗下上市公司中信国安（000839.SZ）、白银有色（601212.SH）和*ST中葡（600084.SH）先后多次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所持



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截至目前，国安集团持有的上述三家上市公司股权已全部质押或冻结。

3、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先后于2019年3月18日和6月21日对外发布《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和《关于中信国安保函业务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表示，北京银行于2015年7月31日开立保险债权融资计划保函一笔，为“中信国安棉花片危改项目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项下融资本金人民币25亿元及利息提供担保，保函到期日为2021年7月31日。保函项下被担保人为国安集团，担保人为北京银行。该债权投资计划项下付息频次为按季付息，鉴于国安集团未能按期偿还2019年一季度利息，2019年3月15日北京银行依据保函条款约定，履行了人民币39453750元担保责任。2019年5月27日，经债权投资计划项下受益人大会表决通过，该笔债权投资计划提前到期；2019年6月20日，由于国安集团未能自主偿付，北京银行作为担保人，依据保函条款约定，主动履行了全部本金及利息的担保责任。同时，北京银行对该笔业务采取多项资产保全措施，后续将通过向国安集团追偿等方式全力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综合评估，联合资信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C，“14中信国安MTN002”、“15中信国安MTN001”、“15中信国安MTN003”、“15中信国安MTN004”、“16中信国安MTN001”、“16中信国安MTN002”、“18中信国安MTN001”和“18中信国安MTN002”的信用等级为C。

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国安集团战略重组及资产整合工作方案落实情况、后续债券兑付进展等相关事项，及时评估并揭示其对国安集团主体及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